

国家权力使用适度性的理论思考

作者：谢咏梅

文章来源 《井冈山师范学院学报》 1994年02期

国家权力是政治权力系统的核心，它体现了国体和政体的统一，具有特殊的强制性、法定的主权性、普遍的约束力等基本特征。国家权力的配置方式一般要受分权制衡原则的影响而分为立法权、行政权和司法权三件。为了保证国家权力目标的有效实现和把握国家权力运行的方向，必须做到国家权力行使中的适度性，以避免它的负效应，这是我国当前政治体制改革过程中必须十分注意的一个问题。

(2004-9-3 15:37:00 点击35)

[点击下载全文](#)

[关闭窗口](#)